关于申报2019年度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外语类课题的通知

各外语类学会，各高校社科处（社科联）：

为促进江苏外语类学会研究能力建设，深化外语教学、科研、对外文化交流中重要现实问题研究，江苏省社科联联合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开展“2019年度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外语类课题”申报工作。现将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课题为抓手，整合全省外国文学、语言教学、翻译等研究力量和学术资源，加强外语教学、科研、对外文化交流和学科建设中重要现实问题研究，推出高质量、有影响的研究成果，培养青年人才队伍，更好地服务江苏经济社会发展。

二、课题申报

1.申报对象：本年度课题主要面向江苏外语学会、高校从事外语教学的教师，年龄不超过60岁（含60岁），以课题组暨项目负责人的组织形式申报课题。

2.申报时间：2019年4月23日至5月20日。

3.申报选题：申报者可依据《2019年度江苏省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外语类课题指南》（见附件），细化申报课题研究方向或自行确定选题。

4.申报人登录江苏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课题申报系统注册帐号（http://www.js-skl.cn/login/Login.jsp?logintype=1），下载填写精品工程外语类课题申请书，并在系统提交申报流程，同时打印纸质《申请书》一式三份交由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盖章后于5月20日前寄送至省社科联科研中心。

5.申报人应严格遵守学术道德和科研诚信，如实填写项目申报材料，不得将相同或相近研究内容重复申报，承担省社科联各类研究课题尚未完成者，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本年度课题。

三、立项管理

1.课题立项。申报课题经专家评审、省社科联党组审定同意立项，并在江苏社科网公示。

2.项目类别。分重点项目、一般项目和立项不资助项目。

3.资助经费。2019年度设立项项目100项，其中重点项目5项，每项资助20000元；一般项目35项，每项资助10000元；立项不资助项目60项。资助经费由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提供，直接汇入课题组所在单位账户。

4.项目管理。省社科联科研中心具体负责课题立项后的研究管理，并对项目负责人组织专项科研能力培训。建立项目单位和项目负责人管理责任制，申报单位要加强科研诚信管理，并根据实际情况对立项课题配套一定经费支持。

四、课题结项

1.成果形式：撰写外语教学、实践创新、对外文化交流等相关教材或论著书稿；公开发表论文；撰写研究报告；课程教学与社会实践成果，如课件、在线资源建设项目等。具体要求如下：重点项目须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发表论文1篇，并提供上述其他研究成果1项；一般项目须在省级以上公开出版物发表论文1篇，并提供上述其他研究成果1项；立项不资助项目选择上述成果形式其中之一即可。

2.完成时间：重点项目研究时间为两年，2021年9月30日前提交相关结项材料，一般项目和立项不资助项目研究时间为1年，2020年9月30日前提交相关结项材料。结项材料包括：《鉴定结项审批书》（在申报系统中填报下载），成果原件和复印件（教材、专著、研究报告类每项成果报送原件3份；论文类每项成果报送原件1份，复印件2份；课件、在线资源等以电子光盘等形式提交3份）。

3.成果评审：课题结项采取集中评审方式，课题成果经专家评审通过后给予结项，优秀成果将汇编成册。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